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2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七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2010年9月1日证监许可【2010】1204号文核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0年11月24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建议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收益偏好，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并且中长期持有。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2012年5月24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2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已复核了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一、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0年11月24日

二、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26楼、45楼

法定代表人：谭炯

设立日期：2004年8月12日

电话：(021) 38834999

传真：(021) 68872488

联系人：高爽秋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股 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相当于人民币 8350 万元的美元	83.5%
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相当于人民币 1650 万元的美元	16.5%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谭炯 (TAN Jiong) 先生，董事长。国籍：中国。武汉大学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云南省人民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历任中国银行武汉市青山支行行长、党总支部书记、中国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银行云南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等职。

梅非奇 (MEI Feiqi) 先生，董事。国籍：中国。现任中国银行总行个人金融总部总经理。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先后在地质矿产部、国务院办公厅工作，加入中国银行后，历任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室副主任、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副行长等职。

葛岱炜 (David Graham) 先生, 董事。国籍: 英国。现任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主要负责管理贝莱德合资企业关系方面的事务。葛岱炜先生于1977年—1984年供职于Deloitte Haskins & Sells (现为普华永道) 伦敦和悉尼分公司, 之后, 在拉扎兹 (Lazards) 银行伦敦、香港和东京分公司任职。1992年, 加入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MLIM), 曾担任欧洲、中东、非洲、太平洋地区客户关系部门的负责人。2006年贝莱德与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并后, 加入贝莱德。

朱善利 (ZHU Shanli) 先生, 独立董事。国籍: 中国。现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北京大学中国中小企业促进中心主任、21世纪创业投资中心主任、管理科学中心副主任、兼任中国投资协会理事、中国财政学会理事、中国企业投资协会常务理事等职。曾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经济管理系讲师、副教授、主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应用经济学系主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院长等职。

荆新 (JING Xin) 先生, 独立董事。国籍: 中国。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 兼任财政部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全国会计专业学位教指委副主任委员。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副主任, 中国人民大学审计处处长等职。

葛礼 (Gary Rieschel) 先生, 独立董事。国籍: 美国。启明维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创办者、现任董事总经理, 同时供职于里德学院董事会、亚洲协会、中美合资企业清洁能源、清洁技术论坛的顾问委员会, 并担任纳斯达克上市公司THQ 的独立董事。曾在美国知名技术公司思科、英特尔等任高级营运职位, 并被多家杂志如福布斯、红鲱鱼、网络标准评为全球最主要的风险资本家之一。曾在美国英特尔公司担任品质保证经理, 在美国NCube 公司、思科公司以及日本Sequent 公司担任管理职位, 后为SOFTBANK/Mobius 风险资本的创办者、董事总经理。哈佛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 里德学院生物学学士。

2. 监事

赵绘坪 (ZHAO Huiping) 先生, 监事。国籍: 中国。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人力资源管理师、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人力资源部信息团队主管、中国银行人力资源部综合处副处长、处长、人事部技术干部处干部、副处长。

陈宇 (CHEN Yu) 先生, 职工监事, 国籍: 中国。复旦大学软件工程硕士研究生。现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信息资讯部门主管, 参与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曾在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信息技术管理工作, 12年证券基金行业工作经历。

3. 管理层成员

欧阳向军 (Jason X. OUYANG) 先生, 督察长。国籍: 加拿大。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毅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 (MBA) 和经济学硕士。曾在加拿大太平洋集团公司、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和加拿大伦敦人寿保险公司等海外机构从事金融工作多年, 也曾任蔚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现英大证券) 研究发展中心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公司市场拓展总监、监察稽核总监和上海复旦大学国际金融系国际金融教研室主任、讲师。

宁敏 (NING Min) 女士, 副执行总裁。国籍: 中国。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博士, 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 曾在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局博士后流动站从事金融专业博士后研究工作。宁敏女士曾先后在中国银行总行法律与合规部、总行授信执行部及总行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工作, 先后担任副处长、主管 (处长) 等职。2009年9月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现任副执行总裁。

(注: 报告期内, 经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通过, 陈儒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管理人执行总裁职务, 在新任执行总裁正式就任前, 由董事长谭炯先生代为履行执行总裁职责。谭炯先生简历详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4. 基金经理

李建 (LI Jian):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VP), 经济学硕士研究生。曾任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 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2005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8月至2011年3月任中银货币基金经理, 2008年11月至今任中银增利基金经理, 2010年11月至今任中银双利基金经理, 2011年6月至今任中银转债基金经理。具有14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证券、期货和银行间债券交易员从业资格。

奚鹏洲 (XI Pengzhou):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副总裁 (VP), 理学硕士。曾任中国银行总行全球金融市场部债券高级交易员。2009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现任固定收益投资总监, 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任中银货币基金经理, 2010年6月至今任中银增利基金经理, 2010年11月至今任中银双利基金经理, 2012年3月至今任中银信用增利基金经理。具有12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三)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

主席: 陈军 (副总裁)

成员: 孙庆瑞 (副总裁)、奚鹏洲 (副总裁)、张发余 (副总裁)、甘霖 (副总裁)

列席成员: 欧阳向军 (督察长)、寻明辉 (副总裁)、李建 (副总裁)

(四)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 基金托管人

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设立日期：1987年4月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注册资本：215.77亿元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行长：马蔚华

资产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2]83号

电话：0755—83199084

传真：0755—83195201

资产托管部信息披露负责人：张燕

四、 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26楼、45楼

法定代表人：谭炯

电话：(021) 38834999

传真：(021) 68872488

联系人：徐琳

2. 代销机构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法定代表人：吴建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公司网站：www.hxb.com.cn

9)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 号中银大厦39F

法定代表人：许刚

联系人：张静

客服电话：61195566

网址：www.bocichina.com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http://www.gtja.com>

1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http://www.htsec.com>

12)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联系人：李涛

客服电话： 4008888588
网址： www.longone.com.cn

1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徐浩明
联系人： 刘晨
客服电话： 4008-888-788 、 10108998
网址： www.ebscn.com

14)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剑阁
联系人： 罗春蓉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或直接联系各营业部
网址： www.cicc.com.cn

1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高冠江
联系人： 唐静
客服电话： 400-800-8899
网址： www.cindasc.com

16)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 号4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联系人： 权唐
客服电话： 4008888108
网址： www.csc108.com

1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183 号大都会广场43 楼
法定代表人： 林治海
联系人： 黄岚
客服电话： 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 http://www.gf.com.cn

18)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联系人： 陈剑虹
客服电话： 4008001001
网址： www.essences.com.cn

19)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顾伟国
联系人： 田薇
客服电话： 4008888888
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2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联系人： 齐晓燕
客服电话： 95536
网址： www.guosen.com.cn

2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客服电话： 95565
联系人： 林生迎
公司网站： www.newone.com.cn

22)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3 楼
法定代表人： 陈林
联系人： 刘闻川
客服电话： 4008209898； 021-38929908
网址： www.cnhbstock.com

23)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 矫正中
客服电话： 0431-85096710

联系人： 潘锴

公司网址： www.nesc.cn

24)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 常喆

联系人： 黄静

客服电话： 400 818 8118

网址： www.guodu.com

25)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联系人： 吴忠超

客服电话： （0532）96577

网址： www.zxwt.com.cn

26)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 丁国荣

客服电话： 0086-21-962505

联系人： 邓寒冰

网址： www.sw2000.com.cn

27)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联系人： 张腾

客服电话： 96326（福建省外加拨0591）

网址： www.hfzq.com.cn

28)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深圳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法定代表人： 杨宇翔

客服电话： 400-8866-338

联系人： 郑舒丽

公司网址： <http://www.pa18.com>

29)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法定代表人： 林义相

联系人： 潘鸿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 010-66045678

网址： <http://www.txsec.com> 或 <http://www.txjjin.com>

3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 杜庆平

联系人： 王兆权

客服电话： 4006515988

网址： www.ewww.com.cn

31)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法定代表人： 冯戎

联系人： 李巍

客服电话： 4008000562

网址： <http://www.hysec.com>

32)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 余磊

联系人： 陈璐

客服电话： 028-86711410

网址： www.tfzq.com

33)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 357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工

客服电话： 0551-96518

联系人： 甘霖

公司网址： www.hazq.com.cn

3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法定代表人： 吴万善

联系人： 万鸣

客户服务热线：95597

公司网站： www.htsc.com.cn

35)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商务大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 刘军

联系人： 俞会亮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 www.bigsun.com.cn

3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联系人： 陈忠

客服电话： 010-84588888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 www.cs.ecitic.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 金颖

电话： 010-58598839

传真： 010-58598907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 韩炯

电话： 021-31358666

传真： 021-31358600

联系人： 秦悦民

经办律师： 吕红、黎明

(四)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汪棣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徐振晨

五、 基金的名称

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 基金的类型

契约式开放型

七、 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对核心固定收益类资产辅以权益类资产增强性配置，优化资产结构，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八、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公司）债、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以及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对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还可投资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股票增发、持有可转债转股所得股票、二级市场股票以及权证等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非固定收益类金融品种，上述非固定收益类金融品种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

九、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趋势、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方向、行业和企业盈利、信用状况及其

变化趋势、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估值水平及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动态分析,在限定投资范围内,决定债券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跟踪影响资产配置策略的各种因素的变化,定期或不定期对大类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在充分论证债券市场宏观环境和仔细分析利率走势基础上,依次通过久期配置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信用利差策略和回购放大策略自上而下完成组合构建。在投资实践过程中,本基金将灵活运用跨市场、跨品种套利策略、滚动配置策略和骑乘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发现、确认并利用资产定价偏离或市场不平衡等来实现投资组合的增值。本基金在整个投资决策过程中将认真遵守投资纪律并有效管理投资风险。

1.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指标、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的分析,预判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及利率走势,据此评价未来一定时间段内债券、股票市场相对收益率,同时评估各类资产在未来一定时间段内流动性和信用水平,以本基金投资风格、投资目标为指导,动态调整债券、股票及现金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以期实现本基金投资目标,满足其较低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将通过战略性资产配置为主,战术性资产配置为辅的方式进行大类资产配置;通过战略性资产配置在较长时间框架内考察评判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和风险,然后确定最能满足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资产组合;通过战术性资产配置在较短时间框架内考察各类资产的收益能力,预测短期收益率,动态调整大类资产配置,获取市场时机选择的超额收益。

2. 固定收益类投资策略

1) 久期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以全球经济的视野认真研判全球及中国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及由此引致的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密切跟踪 CPI、PPI、M2、M1、汇率等利率敏感指标,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对未来中国债券市场利率走势进行分析与判断,并由此确定合理的债券组合久期。

(1) 宏观经济环境分析:通过跟踪、研判诸如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率、固定资产投资额同比增长率、进出口额同比增长率等宏观经济数据,判断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在经济周期中所处位置,预测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取向及当前利率在利率周期中所处位置;基于利率周期的判断,密切跟踪、关注诸如月度 CPI、PPI 等物价指数、银行准备金率、货币供应量、信贷状况等金融运行数据,对外贸易顺逆差、外商直

接投资额等实体经济运行数据，研判利率在中短期内变动趋势，及国家可能采取的调控政策；

(2) 利率变动趋势分析：基于对宏观经济运行状态以及利率变动趋势的判断，同时考量债券市场资金面供应状况、市场主流预期等因素，预测债券收益率变化趋势；

(3) 久期分析：根据利率周期变化、市场利率变动趋势、市场主流预期，以及当期债券收益率水平，通过合理假设下的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最后确定最优的债券组合久期。原则上，利率处于上行通道中，则缩短目标久期；反之则延长目标久期。

2) 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原则上是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情景分析，自上而下的进行资产配置，构建最优化债券组合。

在确定组合目标久期后，通过研究收益率曲线结构，采用情景分析方法对各期限段债券风险收益特征进行评估，将预期收益率与波动率匹配度最高的期限段进行配比，从而在子弹组合、哑铃组合和梯形组合中选择风险收益特征最优的配置组合。

3) 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考量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赋税水平等因素，研究同期限各投资品种利差及其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以捕获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潜在投资收益。

4) 信用类债券策略

企业（公司）债券与国债的利差曲线理论上受经济波动与企业生命周期影响，相同资信等级的公司债在利差期限结构上服从凸性回归均衡的规律。内外部评级的差别与信用等级的变动会造成相对利差的变动，另外，在经济上升与下降的周期中企业债利差将缩小或扩大。

本基金通过研判宏观经济走势，债券发行主体所处行业周期以及其财务状况，对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进行度量和定价，分析其收益率相对于信用风险的保护程度和溢价水平，结合流动性状况综合考虑，选择信用利差溢价较高且不失流动性的品种。

本基金对于金融债、信用等级为投资级的企业（公司）债等信用类债券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通过内部的信用分析方法对可选债券品种进行筛选过滤，基于本基金投资风格与特点，本基金管理人仅对内部评级为 1、2、3 级的品种给予“可投资”建议，为“投资级”品种。

内部信用分析方法通过自上而下地考察宏观经济环境、国家产业发展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和趋势、监管环境、公司背景、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诸多因素，通过给予不同因素不同权重，采用数量化方法对主体所发行债券进行打分和信

用评级，只有内部评级为 1、2、3 级别（“投资级”）信用类债券方可纳入备选品种池供投资选择。具体评级标准和评级分析权重如表 1、表 2、表 3 列示：

表 1 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评级标准

评级	综合得分	定义
1	[90,100)	发债主体偿债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	[80,90)	发债主体偿债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小，违约风险低
3	[60,80)	发债主体偿债能力较强，违约风险低
4	[40,60)	发债主体偿债能力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大，违约风险高
5	[0,40)	发债主体偿债能力很大程度上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资料来源：中银基金

表 2 企业短期融资券信用分析权重设置

公司名称	短期债项评级
分析指标	权重
定性分析	70%
行业状况	20%
公司地位	30%
公司治理	20%
财务弹性	20%
债券性质	10%
定量分析	30%
债务结构	30%
偿债能力	40%
盈利指标	20%
运营指标	10%

表 3 中长期企业债券信用分析权重设置

公司名称	中长期债项评级
分析指标	权重

定性分析	60%
行业状况	20%
公司地位	30%
公司治理	20%
财务弹性	20%
债券性质	10%
定量分析	40%
债务结构	20%
中长期偿债能力	30%
增长指标	20%
盈利指标	20%
运营指标	10%

5) 回购放大策略

本基金可以在基础组合基础上,使用基础组合持有的债券进行回购放大融入短期资金滚动操作,同时选择交易所和银行间品种进行投资以捕获骑乘及短期债券与货币市场利率的利差。

6) 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认真考量可转换债券的股权价值、债券价值以及其转换期权价值,将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转换债券。

针对可转换债券的发行主体,本基金管理人将考量包括所处行业景气程度、公司成长性、市场竞争力等因素,参考同类公司估值水平评价其股权投资价值;通过考量利率水平、票息率、付息频率、信用风险及流动性等综合因素判断其债券投资价值;采用经典期权定价模型,量化其转换权价值,并予以评估。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公司基本面良好、具备良好的成长空间与潜力、转股溢价率和投资溢价率合理并有一定下行保护的可转债。

7) 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考量宏观经济形势、提前偿还率、违约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情况等因素,预判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动;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平均久期及收益率曲线的影响,密切关注流动性变化,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暴露程度的前提下,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8) 其它辅助投资策略

(1) 跨市场套利

中国债券市场分为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两个子市场，其中投资群体、交易方式等市场要素不同，使得两个市场的资金面和市场利率在一定期间内可能存在定价偏离。本基金在充分论证这种套利机会可行性的基础上，寻找最佳介入时机，进行跨市场操作，获得安全的超额收益；

(2) 跨品种套利

由于投资群体的差异，期限相近的品种因为其流动性、赋税等因素造成内在价值出现明显偏离时，本基金可以在保证流动性的基础上，进行品种间的套利操作，增加超额收益；

(3) 滚动配置策略

根据具体投资品种的市场特性，采用持续滚动投资的方法，以提高基金资产的整体持续的变现能力；

(4) 骑乘策略

通过分析收益率曲线各期限段的利差情况，本基金可以买入收益率曲线最陡峭处所对应的期限债券，随着基金持有债券时间的延长，债券的剩余期限将缩短，到期收益率将下降，从而可获得资本利得收入。

3. 股票及权证等权益类品种的投资策略

股票（包括新股申购）、权证等权益类品种为本基金的增强性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此部分资产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增强性收益。本基金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精选个股，审慎投资，以提高整个组合的收益水平，同时择机参与新股申购。

1) 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依据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宏观、行业和个股策略，精选行业和个股，审慎投资，以提高整个组合的收益水平。本基金根据宏观背景确定一定时间内最优的大类资产配置，并在此基础上进行行业优选。在个股选择方面，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策略，考察上市公司所属行业发展前景、行业地位、竞争优势、盈利能力、公司治理结构、价格趋势、成长性和估值水平等多种因素，精选流动性好，成长性高，估值水平低的股票进行投资。本基金充分结合宏观、行业和个股的研究结果，做到股票投资的优中选优。

2) 一级市场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考虑本金安全的基础上，根据新股发行公司的基本面、可比公司的估值水平、近期新股发行市盈率、二级市场走势的市场预期等因素，对于拟发行上市的新股进行合理估

值，制定相应的申购策略，并于锁定期后在控制组合波动性风险的前提下择时出售，以提高基金资产的收益率水平。

3)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结合自身资产状况审慎投资权证，主要运用价值发现和价差策略，力图获得最佳风险调整后收益。

4. 组合构建

1) 货币市场工具

货币市场工具是指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三百九十七天以内(含三百九十七天)的债券；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货币市场工具的功能是进行资金的流动性管理，同时，当中长期债券收益率面临上升风险的情况下，货币市场工具可以起到较好的避险作用。本基金对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策略是：在确定基金总体流动性要求的基础上，结合不同类型货币市场工具的流动性和货币市场预期收益水平、信用水平来确定货币市场工具组合资产配置，并定期对货币市场工具组合平均剩余期限以及投资品种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2) 债券投资组合构建

中国债券市场的波动主要受宏观经济运行趋势、通胀压力、资金供求等因素影响，而货币政策与宏观经济运行趋势之间存在紧密联系，以上因素共同构成债券市场收益率的驱动机制。据此，本基金建立了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两方面的研究流程，自上而下的研究包含宏观基本面分析、资金技术面分析，自下而上的研究包含信用分析、个券分析、创新金融工具和交易策略分析，由此形成宏观和微观层面相配套的研究决策体系，最后形成具体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推行定量和定性研究相结合的研究方法体系，对于有数据保证、能够进行数量化分析的因素，本基金力求首先进行定量研究，以加强对数据的把握能力。目前本基金使用的定量工具和技术在前述整体配置策略部分已提及或有充分阐述，现归纳如下：

(1) 宏观经济指标预测体系

该体系将影响宏观经济运行状况的主要指标划分为“经济景气指标”、“资金宽裕指标”以及“通胀指标”三大类，自上而下的分析各个主要指标相关参数：经济景气指标主要包括“经济增长前景”、“投资”和“消费”三个方面，其代表指标分别为“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固定资产投资额同比增速”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速”；资金宽裕指标主要包括“货币供应量”、“央行对冲力度”、“银行资金面宽裕程度”和“银行可以投资债券的资金”

四个纬度，其代表指标分别为“基础货币增速、M2 余额增速、货币乘数”、“货币投放（回笼）金额”、“超额准备金率、7 天回购利率”和“M2 余额同比减去贷款余额同比”；而通胀指标主要参考“通胀与实际利率”，其代表指标包括 CPI、PPI、实际利率等。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给予各个代表指标“负面”、“中性”或者“正面”评价，并给予相对应权重，综合判断各代表指标对债券市场的总体影响，最终做出宏观判断。

（2）组合构建模型

该模型是量化技术与定性分析的结合。定性分析主要体现在一级资产配置上，通过对宏观经济指标、利率走势的研判，投资决策委员会集体决策，确定在大类资产上的配置方案；对于债券组合的配置主要体现了量化技术，在确定组合久期之后，通过利率期限结构模型量化配置债券组合。

（3）利率期限结构模型

该模型是本基金管理人利率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的实现：以底层数据库为支撑，以经典子弹组合、哑铃组合、梯形组合为假想组合，采用情景分析方法，严格量化假想组合久期、凸度、收益率曲线等核心指标，在现行市场状况中构建最优的债券组合。

（4）信用风险评估体系

本基金有一套完善的信用风险评估体系，具体指标已在上述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选择部分列示。通过自上而下考察宏观经济环境、国家产业发展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和趋势、监管环境、公司背景、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诸多因素，对债券的发行主体量化打分并评级。

（5）VaR 风险控制技术

VaR 风险控制技术是本基金管理人长期使用的一套较为成熟的风险评估体系。在底层数据库的支撑下，本基金管理人拟每天对组合的在险头寸进行监控并定期出具评估报告，以增强对风险暴露的控制能力。

（6）债券绩效评估体系

该评估体系通过投资绝对收益率、投资相对基准收益率和单位风险收益率三个维度三位一体地评估组合绩效，其中单位风险收益率通过夏普指数、特雷诺指数及詹森指数来衡量。

3) 股票投资组合构建

基金管理人将依靠公司股票投资和研究团队的智慧，借助数量研究平台，评估股票的内在价值，并充分借鉴合作券商等外部资源的研究成果，精选个股，构建股票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将积极管理股票投资组合与债券投资组合的相关性，以降低整体组合系统性风险的暴

露程度。

十、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

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样本债券涵盖的范围更加全面，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涵盖主要交易市场（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等）、不同发行主体（政府、企业等）和期限（长期、中期、短期等），能够很好地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总体价格水平和变动趋势。中债综合指数各项指标值的时间序列更加完整，有利于更加深入地研究和分析市场。在综合考虑了指数的权威性和代表性、指数的编制方法和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理念，本基金选择市场认同度较高的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一、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十二、 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6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2年3月31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392,694.94	0.92
	其中：股票	31,392,694.94	0.92
2	固定收益投资	3,204,440,149.61	93.60
	其中：债券	3,204,440,149.61	93.6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9,075,918.15	2.31
6	其他各项资产	108,758,001.14	3.18
7	合计	3,423,666,763.84	100.00

(二)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3,912,694.94	0.76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17,480,000.00	0.96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17,480,000.00	0.96
C8	医药、生物制品	-	-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31,392,694.94	1.72

(三)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662	京威股份	1,000,000	17,480,000.00	0.96
2	000998	隆平高科	593,039	13,912,694.94	0.76

(四)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89,931,000.00	4.92
2	央行票据	9,674,000.00	0.53
3	金融债券	830,062,000.00	45.4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30,062,000.00	45.40
4	企业债券	1,858,147,221.65	101.6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32,908,000.00	12.74
7	可转债	183,717,927.96	10.05
8	其他	-	-
9	合计	3,204,440,149.61	175.28

(五)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258	11国开58	3,400,000	341,938,000.00	18.70
2	080216	08国开16	1,500,000	156,675,000.00	8.57
3	100236	10国开36	1,300,000	131,183,000.00	7.18
4	122815	11广汇债	1,100,210	110,021,000.00	6.02
5	110216	11国开16	1,000,000	100,660,000.00	5.51

(六)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38,732.0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3,286,287.00
5	应收申购款	53,732,982.1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8,758,001.14

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2	工行转债	78,352,833.60	4.29
2	110015	石化转债	67,358,701.20	3.68
3	125887	中鼎转债	15,826,598.26	0.87
4	110012	海运转债	13,920,072.50	0.76
5	110016	川投转债	8,259,722.40	0.45

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三、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11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投资业绩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中银双利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0年11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0.40%	0.05%	0.16%	0.07%	0.24%	-0.02%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1.89%	0.28%	2.40%	0.09%	-0.51%	0.19%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	1.66%	0.20%	0.22%	0.05%	1.44%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12年3月31日	4.00%	0.26%	2.79%	0.08%	1.21%	0.18%

中银双利 B: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2010年11月2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0年12月31日	0.30%	0.06%	0.16%	0.07%	0.14%	-0.01%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1.50%	0.28%	2.40%	0.09%	-0.90%	0.19%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	1.57%	0.19%	0.22%	0.05%	1.35%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12年3月31日	3.40%	0.25%	2.79%	0.08%	0.61%	0.17%

十四、 基金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本基金从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 4) 基金财产划拨支付的银行费用；
- 5)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6)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8)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9)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3.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7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35%。

销售服务费计算方法如下,按 B 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计提:

$$H=E \times 0.3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B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B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4) 除管理费、托管费及销售服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4.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5.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 2 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6. 基金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二) 与基金销售有关费用

1、认购费

本基金已经成立，不再收取认购费。

2、申购与赎回费

申购费率	A 类基金份额		B 类基金份额
	金额 (M)	前端申购费	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	M < 100 万	0.80%	0%
	100 万 ≤ M < 200 万	0.50%	
	200 万 ≤ M < 500 万	0.30%	
	M ≥ 500 万	每笔 1000 元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Y < 1 年	0.10%	0%
	1 年 ≤ Y < 2 年	0.05%	
	Y ≥ 2 年	0%	

注：(1) 上述持有期限是指在注册登记系统内，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连续期限。

(2) 就赎回费率的计算而言，1 年指 365 日，2 年 730 日，以此类推。

(三) 其他费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一) 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董事会成员、管理层成员、基金经理等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二) 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托管人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基金托管人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更新；

- (三) 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代销机构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四) 在“投资组合报告”部分，根据《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 号》及《基金合同》，披露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五) 在“基金的业绩”部分，补充了基金报告期的投资业绩；
- (六) 在“其他事项”部分，列明了前次招募说明书公布以来的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7月6日